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佳都科技

股票代码：600728

信息披露义务人 1：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科研办公楼)802B、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3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镇青藏路 17 号中科国际花苑 1 栋 1 单元 102 室、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3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 4 号 7 层 707、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30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4：刘伟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德埔街*号*房、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

股权变动性质：持股数量不变，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因非公开发行等事项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3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第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第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佳都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佳都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 录.....	4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8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0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10
二、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1
二、权益变动方式	11
三、转让限制和承诺	12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佳都科技的重大交易情况	12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第七节 声明	15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一、备查文件	15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5
附表.....	1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	指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佳都科技	指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佳都集团	指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2、堆龙佳都	指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3、佳都信息	指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4	指	刘伟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刘伟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非公开发行等事项导致持股比例下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2号(科研办公楼)802B

法定代表人：刘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房地产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成立日期：2000年1月24日

经营期限：2000年1月24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181806371

主要股东：刘伟 92%、海南慧思科技有限公司 8%

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30号

邮政编码：510000

联系电话：020-85559866

2、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镇青藏路17号中科国际花苑1栋1单元102室

法定代表人：刘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9 日

经营期限: 201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32 年 12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55857905377

主要股东: 刘伟 95%、海南慧思科技有限公司 5%

通讯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30 号

邮政编码: 510000

联系电话: 020-85559866

3、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 4 号 7 层 707

法定代表人: 张利连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高新技术的投资、运营(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8 年 09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09 月 25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797419397

主要股东: 刘伟 92%、海南慧思科技有限公司 8%

通讯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 30 号

邮政编码: 510000

联系电话: 020-85559866

4、刘伟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伟	男	中国	广州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佳都集团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伟	男	董事长	中国	广州	无
陈娇	女	董事	中国	广州	无
张利连	女	董事	中国	广州	无
何月姣	女	监事	中国	广州	无

堆龙佳都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刘伟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广州	无
何月姣	女	监事	中国	广州	无

佳都信息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利连	女	执行董事	中国	广州	无

何月姣	女	监事	中国	广州	无
-----	---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佳都科技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佳都科技股份被动稀释导致。

二、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批准程序。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佳都集团	167,206,096	10.3383%	168,046,096	7.7966%
堆龙佳都	140,970,579	8.7162%	103,103,099	4.7835%
刘伟	66,604,509	4.1182%	66,604,509	3.0902%
佳都信息	7,017,834	0.4339%	7,017,834	0.3256%
合计	381,799,018	23.6066%	344,771,538	15.9959%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以 2017 年 9 月 27 日的公司总股本 1,617,339,924 股为基数进行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155,375,845 为基数进行计算。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变动后持股数量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佳都集团	2018 年 10 月 11 日	增持	840,000	168,046,096	10.3810%
	2019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可转换债券转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被动稀释	0	168,046,096	9.5533%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因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	0	168,046,096	7.7966%
堆龙佳都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可交换债换股	-38,674,880	102,295,699	6.3249%
	2018 年 10 月 12 日	增持	807,400	103,103,099	6.3691%
	2019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可转换债券转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被动稀释	0	103,103,099	5.8613%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因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	0	103,103,099	4.7835%
刘伟	2019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可转换债券转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被动稀释	0	66,604,509	3.7864%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因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	0	66,604,509	3.0902%
佳 都 信 息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可转换债券转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被动稀释	0	7,017,834	0.3990%
	2023 年 1 月 30 日	因非公开发行被动稀释	0	7,017,834	0.3256%
合 计			-37,027,480	344,771,538	15.995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堆龙佳都持有股份质押 68,000,000 股，刘伟持有股份质押 40,000,000 股，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与佳都科技的重大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佳都科技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入或卖出佳都科技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佳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刘伟

签署:

2023 年 1 月 31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票简称	佳都科技	股票代码	6007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科研办公楼)802B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镇青藏路 17 号中科国际花苑 1 栋 1 单元 102 室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 4 号 7 层 707
	刘伟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u> 合计持股数量： <u>381,799,018 股</u> 合计持股比例： <u>23.606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 A 股</u> 变动后合计持股数量： <u>344,771,538 股</u> 变动后合计持股比例： <u>15.995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广州佳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刘伟

签署:

日期: 2023 年 1 月 31 日